股票代码:002023 股票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18-001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5日以书面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月11日上午9:30时在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路1号本公司四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飚先生召集并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同意授权管理层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证券市场情况以及公司经营与财务状况择机对公司持股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23,931,494股进行处置,交易方式为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次一交易日至上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全部处置完毕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2018年1月1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授权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全文刊登于2018年1月12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8年的经营目标及整体战略发展规划,结合公司的现金流现状,同意公司在2018年度向合作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58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中、短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贸易融资和保函以及公司战略发展等业务的资金需要。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8年为十家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55亿元的担保额度。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2018年1月1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详见2018年1月12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四川旅投航空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并签署《四川旅投航空旅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协议书》。四川旅投航空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亿元,其中公司出资29,700万元,持有33%的股权;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60,300万元,持有67%的股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2018年1月1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详见2018年1月12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2018年1月30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05)详见2018年1月12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2日

股票代码:002023 股票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18-002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月11日上午10: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虞刚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虞刚、欧智、马勇等3名监事均亲自出席,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做出如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授权管理层择机对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23,931,494股进行处置。

《关于授权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全文刊登于2018年1月12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8年度向合作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58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8年为十家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55亿元的担保额度。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详见2018年1月12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四川旅投航空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并签署《四川旅投航空旅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协议书》。四川旅投航空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亿元,其中公司出资29,700万元,持有33%的股权;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60,300万元,持有67%的股权。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详见2018年1月12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23 证券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18-003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2008年10月,根据《贵州银监局关于核准贵阳市商业银行第三次增资扩股新增股东资格的批复》(黔银监复【2008】121号)并经贵阳市商业银行第十二次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特高新”)入股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银行”),公司认购贵阳银行股份2900万股。2016年8月16日,贵阳银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1997,股票简称:贵阳银行)。

2017年8月11日,贵阳银行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贵阳银行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公司所持有的贵阳银行股份于2017年8月16日起可上市流通。

2017年9月26日至2017年9月2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贵阳银行股份5,068,506股,占贵阳银行总股本的0.22%。

截止目前,公司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贵阳银行股份23,931,494股,占贵阳银行总股本的1.04%,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2、2018年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公司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证券市场情况以及公司经营与财务状况择机对公司持股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贵阳银行股票23,931,494股进行处置,交易方式为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次一交易日至上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全部处置完毕为止。

3、公司本次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贵阳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997,证券简称:贵阳银行,总股本:2,298,591,900股。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贵阳银行股份23,931,494股,占其总股本的1.04%,为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19,724,759.84元。

公司持有的上述金融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以及被查封、冻结等情形。

三、处置方案

1、交易时间: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次一交易日至上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全部处置完毕为止。

2、交易数量:23,931,494股贵阳银行股票

3、交易方式: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

期间,如遇贵阳银行实施转增股本、红利送股等事项,则上述处置方案的出售数量将按照除权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四、处置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处置金融资产事项是基于公司发展规划、经营财务状况以及证券市场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争取实现公司投资收益最大化,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基于证券市场股票波动较大且无法预测,公司处置上述金融资产的收益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尚无法确切估计处置该等资产对公司业绩的具体影响。公司将根据处置上述金融资产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流动性及使用效率,董事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授权管理层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贵阳银行股票。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23 证券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18-004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促进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根据其业务发展和资金使用规划,2018年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计十家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担保内容包括下述子公司在商业银行开展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项目贷款、贴现、保函、开立信用证、出口信用证押汇及承兑汇票等多种业务。

为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具体提供担保额度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担保额度
1	四川奥特附件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
2	四川亚美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55,000.00
3	昆明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35,000.00
4	天津海特飞机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5	AVIATION SAFETY AND TRAINING PTE.LTD.(新加坡AST)	50,000.00
6	SINOSINGA AIRCRAFT LEASING PTE.LTD.(华新租赁新加坡)及其下属子公司	65,000.00
7	华新飞机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160,000.00
8	成都海威华芯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
9	天津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20,000.00
10	天津宜捷海特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
11	合 计	550,000.00

注:SINOSINGA AIRCRAFT LEASING PTE.LTD.(华新租赁新加坡)和华新飞机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为其全资SPV公司。

2、2018年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公司2018年度为上述十家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的担保额度。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3、2018年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共计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的92.82%,占公司净资产的151.08%。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四川奥特附件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1、名称:四川奥特附件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资本:13,772万元

3、法定代表人:李飚

4、成立日期:2002年09月09日

5、经营范围:提供航空设备和飞机零件维修及相关技术服务与咨询;研究与开发航空设备和附件;以及航空设备和附件的批发与零售;房屋出租;物业管理(凭相关资质许可证经营);机械零部件加工及生产(工业行业另择经营场地经营或另设分支机构经营)(以上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7年9月30日,总资产为35,351.58万元,净资产为21,952.22万元,负债总额13,399.36万元,资产负债率37.90%;2017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182.75万元,净利润-688.14万元。

7、关联关系: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98.31%,海特亚美持股比例为1.69 %,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总比例为100.00%。

(二)四川亚美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1、名称:四川亚美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31,081.57万元

3、法定代表人:张培平

4、成立日期:2003年11月24日

5、经营范围:航空动力设备的测试、校验、开发、修理及相关航空技术服务(待取得相关部门的资质许可证后,凭许可证的经营范围从事经营)、航空器材销售(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和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机械、电子设备及附件的维修、检测(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研发、制造;制造机械及电子检测设备(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以上经营项目涉及许可的须凭许可证经营;工业行业另设分支机构或另择经营场地经营)。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7年9月30日,总资产为95,390.66万元,净资产为71,379.16万元,负债总额24,011.50万元,资产负债率25.17%;2017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8,956.57万元,净利润2,016.61万元。

7、关联关系: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87.13%;海特亚美持股比例为12.87%,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为100.00%。

(三)昆明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1、名称:昆明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34,725.25万元

3、法定代表人:李飚

4、成立日期:2008年12月15日

5、经营范围:利用飞机模拟机为飞行员提供训练及相关安全培训;为空乘和地勤工程人员提供培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7年9月30日,总资产为58,655.98万元,净资产为53,683.42万元, 负债总额4,972.57万元,资产负债率8.48%;2017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8,839.62万元,净利润3,226.88万元。

7、关联关系:公司持股比例为100.00%。

(四)天津海特飞机工程有限公司

1、名称:天津海特飞机工程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59,058.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李飚

4、成立日期:2009年12月10日

5、经营范围:提供飞机大修、改修服务;航线维修维护,机队技术管理;航材技术管理服务,飞机机载设备维修;制造与销售PMA零部件;进口、出口、经销、批发及仓储与上述各项业务有关的材料、零部件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7年9月30日,总资产为64,584.74万元,净资产为61,520.15万元, 负债总额3,064.59万元,资产负债率4.75%;2017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894.83万元,净利润-313.33万元。

7、关联关系:公司间接和直接持股总比例为100.00%。

(五)AVIATION SAFETY AND TRAINING PTE. LTD.(新加坡AST)

1、名称:AVIATION SAFETY AND TRAINING PTE. LTD.

2、注册资本:3,831.08万新加坡元

3、法定代表人:李飚

4、注册地址:新加坡,118 ALJUNIED AVENUE 2 #03-104 SINGAPORE (380118)

5、经营范围:主要从事航空培训及开办航空技术培训学校等。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7年9月30日,总资产(折合成人民币)为47,233.34万元,净资产(折合成人民币)为22,740.58万元,负债总额(折合成人民币)为24,492.76万元,资产负债率51.85%;2017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折合成人民币)1,676.20万元,净利润(折合成人民币)-1,269.81万元。

7、关联关系:公司持股比例为100.00%。

(六)SINOSINGA AIRCRAFT LEASING PTE.LTD.(华新租赁新加坡)及其下属子公司

1、名称:SINOSINGA AIRCRAFT LEASING PTE.LTD.

2、注册资本:100美元

3、成立日期:2015年7月20日

4、注册地址:新加坡,15 Changi Business Park Crescent #01-01 HAITE Buidling, Singapore 486006

5、经营范围:航空设备租赁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7年9月30日,总资产为4,516.63万元,净资产为62.04万元,负债总额4,454.59万元,资产负债率98.63%;2017年1-9月尚未实现营业收入。

7、关联关系:公司间接和直接持股总比例为100.00%。

(七)华新飞机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1、名称:华新飞机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30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杨红樱

4、成立日期:2016年6月7日

5、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7年9月30日,总资产为22,116.61万元,净资产为22,119.21万元;2017年1-9月尚未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398.37万元。

7、关联关系:公司间接和直接持股总比例为100.00%。

(八)成都海威华芯科技有限公司

1、名称:成都海威华芯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20,1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毛嘉龙

4、成立日期:2010年12月02日

5、经营范围:通信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产品、电子芯片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以及其他无需许可或者审批的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7年9月30日,总资产为146,220.74万元,净资产为110,578.61万元,负债总额35,642.12万元,资产负债率24.38%;2017年1-9月营业收入2,052.29万,净利润-899.51万元。

7、关联关系:公司持股比例为47.88%。

(九)天津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1、名称:天津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400,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李飚

4、成立日期:2014年3月6日

5、经营范围:航空训练项目筹建,筹建期间不得开展该项目的生产经营活动;飞行模拟设备的研发、生产和制造;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7年9月30日,总资产为41,364.46万元,净资产为39,720.30万元,负债总额1,644.16万元,资产负债率24.38%;2017年1-9月营业收入143.29万,净利润-303.65万元。

7、关联关系:公司间接和直接持股总比例为100.00%。

(十)天津宜捷海特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1、名称:天津宜捷海特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5,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李江石

4、成立日期:2010年12月27日

5、经营范围:公务机、民用直升机执管、运营、维修和其他相关服务;航空零部件批发;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7年9月30日,总资产为424.74万元,净资产为-736.77万元,负债总额1,161.51万元,资产负债率273.46%;2017年1-9月营业收入2,112.02万,净利润99.55万元。

7、关联关系:公司间接持股比例为100.00%。

上述10家企业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额度为公司本次为上述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55亿元。

2、根据银行要求及被担保方申请,公司将为被担保方向任何在中国境内合法存续的一家或多家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具体授信类别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项目贷款、贴现、保函、开立信用证、出口信用证押汇及承兑汇票等)提供担保并分别签署具体担保协议,担保的内容和方式以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董事会授予的担保额度,担保的有效期限以公司与合作银行签订合同的期限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1、本次担保的原因:公司上述十家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均为公司核心企业,是公司的航空业务和微电子业务的经营主体,公司本次为其提供担保额度,主要是基于提高其生产经营能力,扩大生产规模,满足其业务发展资金需求。

2、公司2018年拟为提供担保额度的十家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公司确认其有偿还债务的能力。

3、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的,要求该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的担保。

4、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解决其经营与发展资金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控股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偿还银行贷款信用良好,具有较好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之内。以上担保不存在与【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形。因此,董事会认为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具有必要性,同意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8年1月9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101,909.6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7.99%,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2018年度拟为十家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55亿元担保额度,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担保属于公司内部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可以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保障子公司经营生产稳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目前各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信用记录和偿债能力,风险可控。因此,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23 证券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18-005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同意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月30日下午14:00点;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1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月29日下午15:00至2018年1月3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月23日

7. 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路1号海特国际广场3号楼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授权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于2018年1月1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公司章程》等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授权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者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异地股东可通过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三)。

2、登记时间:2018年1月24日 9:00-17:00

3、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科园南路1号公司证券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4.1 会议联系人:居平、周理江

4.2 联系电话:028-85921029

4.3 联系传真:028-85921038

4.4 联系邮箱:board@haitegroup.com

4.5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路1号证券办公室,邮 编:610041(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5、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7、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2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23

2、投票简称:海特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授权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	受托人
姓名/单位名称:	姓名/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证件号码:	身份证号码/证件号码:
股权登记日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制作均有效。

2、请在相应的意见下打“√”,“同意”、“反对”、“弃权”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视为弃权。

3、委托人为单位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由委托人签字。

附件3:

海特高新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股权登记日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参会	
授权委托代理人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023 证券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18-006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在充分调研和论证的基础上,公司拟以人民币29,700万元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四川旅投航空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涉足航空旅游等领域。

2、2018年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公司与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旅投集团”)共同投资设立四川旅投航空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旅投航空旅游”或“标的企业”、“合资公司”),并签署《旅投航空旅游出资人协议书》(以下简称“《出资人协议书》”)。旅投航空旅游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亿元,其中公司出资29,700万元,占标的企业33%的股权;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60,300万元,占标的企业67%的股权。

3、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不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但旅投集团本次投资事项尚需取得其上级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MA63XT2K67

3、注册地点:成都市锦江区人民南路二段80号11楼

4、法人代表:任丁

5、注册资本:642500万人民币

6、主营业务:(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投资与资产管理;酒店管理服务;旅行社及相关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票务代理服务;租赁业;游览景区管理;职业技能培训;娱乐业;文化艺术业;体育组织;休闲健身活动;房屋及土木工程建筑业;建筑装饰业;工程管理服务;运输代理业;商品批发与零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关联关系:旅投集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8、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亿元)	持股比例
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	7.78%
四川航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	12.45%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	12.45%
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3.11%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	12.45%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5.25	39.30%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	12.45%
–	64.25	100%

注:旅投集团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国资委。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四川旅投航空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待定)

3、注册资本:9亿元人民币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出资方式:现金出资

6、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管理咨询与服务;旅行社及相关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票务代理服务;租赁业;职业技能培训;房屋及土木工程建筑业;建筑装饰业;工程管理服务;运输代理业;商品批发与零售等经营业务;互联网信息咨询与服务;机场建设与咨询;金融信息数据处理服务,金融软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金融信息服务(具体以工商核定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各股东发起人认缴的注册资本、认缴出资比例如下:

出资人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资金到位进度(万元)	
				第一期 公司取得营业执照30日内	第二期 2022.12.31前
旅投集团	67%	货币	60,300	33,500	26,800
海特高新	33%	货币	29,700	16,500	13,200
合计	100%	–	90,000	50,000	40,000

注:上述内容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合作协议书条款主要条款如下:

1、注册资本及出资比例。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标的企业注册资本定为人民币90,000万元。旅投集团现金出资人民币60,300万元,股权比例为67%;海特高新现金出资人民币29,700万元,股权比例为33%。注册资金到位时间以合资公司章程规定为准。

2、治理结构:标的企业董事会由6人组成,其中旅投集团提名4人,公司提名2人,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旅投集团提名;副董事长1人,公司提名。标的企业监事会由3人组成,旅投集团推荐1名,公司推荐1人,设职工监事1名,经合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由公司提名。合资公司经营班子拟设总